

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的广度与深度研究

喻旭兰 李红艳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 湖南省长沙市 410079)

摘要：本文拟从广度和深度两个维度探讨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首先运用对称性相对贸易优势指数确定四地之间具有高贸易潜力的商品，然后分别利用“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剖析两岸四地内部任意两区域之间贸易竞争和贸易互补的广度和深度。通过实证研究发现两岸四地之间商品贸易竞争和互补的广度与深度各不相同，建议两岸四地巩固自身优势，发挥商品贸易的互补性，建立有效的合作机制，以合作消除存在的争端。

关键词：两岸四地；对称性相对贸易优势指数；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

一、引言

改革开放以来，两岸四地（中国大陆、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地区，下文简称大陆、香港、澳门、台湾，合称两岸四地）之间贸易合作越来越紧密。尤其是在 2003 年大陆与香港和澳门签订了《关于建立更加紧密的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2010 年大陆和台湾签订的《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ECFA)之后，随着相关协议逐步完成签署，两岸四地贸易进一步发展，两岸四地贸易的依存度越来越高。伴随两岸四地商品贸易联系的加深，对其贸易关系的研究符合时代发展的潮流，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国际上的经典文献，关于贸易竞争或互补关系的衡量，主要是相关指标的构建。Balassa (1965) 最早提出 RCA 指数。Drysdale (1967)、Deardorff (1980) 陆续提出贸易互补性指数、贸易竞争指数。此后学者为克服 RCA 指数的非对称性缺陷，Laursen (1998) 提出 RSCA 指数。同样为更全面地衡量贸易的竞争力，Scott 和 Vollrath (1992) 提出相对贸易优势指数。

近年来，国内已有大量相关文献分析了中国与周边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竞争或互补的贸易关系。成蓉、程惠芳 (2011) 基于商品贸易与服务贸易的全视角分析了中印贸易关系。吕宏芬、俞涔 (2012) 研究了中国与巴西双边贸易的竞争性与互补性。赖平耀、武敬云 (2012) 改进传统贸易指数探讨了金砖国家的经贸合作关系。孙致陆、李先德 (2013) 对中国与印度农产品贸易的互补性和竞争性进行了实证研究。江丽、高志刚 (2014) 则对中国与中亚五国商品贸易发展进行了比较研究，发现中国与中亚各国双方商品贸易的竞争性小、互补性强。汪文卿、刘晓锋 (2014) 运用 2007-2012 的出口数据测算了传统的 RCA 指数、贸易互补指数和出口相似度指数，对中国与挪威建立自贸区可能带来的经济效应进行了分析。谢建国、杨海燕 (2015) 分析了中美两国在第三方市场——欧盟的竞争关系。

而专门针对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的研究不多，黄庆波、赵忠秀 (2009) 从贸易竞争指

数单个指标探讨了两岸四地的互补关系。已有文献多单纯分析两岸四地部分贸易合作关系，澳门通常被排除在研究范围之外，研究内容也倾向于分析制度效应对两岸四地合作的影响，缺乏对两岸四地商品贸易互补性和竞争性的系统研究。张应武、李世杰、朱亭瑜（2015）研究指出 CEPA 既没有增加中国内地省区对香港的出口，也没有逆转进口下降趋势。单玉丽（2012）认为两岸四地经济合作制度化对推动两岸四地经济发展与融合产生了重大的积极影响。王媛媛（2012）提出开展制度性合作，并具体指出了构建中华经济区的步骤。

因此，本文拟从商品贸易的广度与深度方面深入分析两岸四地的贸易关系。国际上商品贸易广度的定义由两个方面衡量，一是商品贸易的种类，二是商品贸易从无到有的动态变化过程；而贸易深度主要指贸易的价值。商品贸易的广度和深度又可分为商品贸易竞争性和互补性的广度和深度。商品贸易竞争性（互补性）的广度与深度即竞争性（互补性）商品贸易种类的多少、贸易价值的大小。固然两岸四地在要素禀赋与资源优势方面，各有优势，但经济发展模式差异较大。两岸四地怎样通过发挥各自的互补优势产业，深化贸易合作，显得尤为重要。故而，本文将分四步，从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现状、寻找高贸易潜力商品、商品贸易竞争性的广度与深度、互补性的广度与深度来研究两岸四地商品贸易的关系，对此提出促进贸易合作往来的相关建议。

二、两岸四地贸易关系现状

（一）在全球经济贸易格局中的地位上升

第一，两岸四地 GDP 的平均增长率高于世界水平。2005-2014 年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的 GDP（按 2005 年的不变价格美元计算，下同）的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9.99%、3.94%、11.07% 和 4.44%，相比西欧国家零增长、负增长而言是非常可观的。特别地，在金融危机爆发后的 2009 年，虽然香港和台湾的 GDP 出现负增长，不过幅度不大，分别下降为 -2.46%、-4.89%，而且在 2010 年之后又迅速回升，分别达到 6.77%、13.27% 的高增长。大陆即使在 2009 年其 GDP 依然保持 9.23% 的高增长，似乎并没有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在 2012 年 GDP 增长率首次破 8，其后各年增速放缓。考察图 1 可知，除了 2009 年的台湾地区外，四地 GDP 基本高于世界平均水平，但是显然澳门和台湾的 GDP 增长率波动起伏大，最低点与最高点差值显著，分别为 27.85%、18.16%。大陆 2005-2015 年增长率总体趋稳，平均增长率为 9.99%，仅次于澳门的 11.07%，尽管澳门在四地中排名第一，却极易受金融危机的冲击，危机抵御能力不强，十分脆弱，波动幅度大，可其修复能力极强，这也许跟其博彩业带来的巨额资金流动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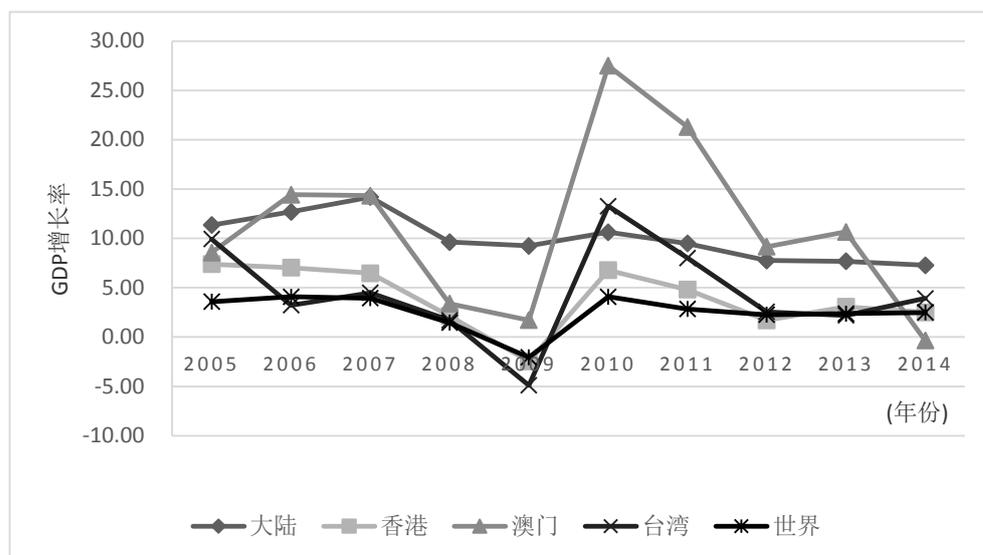


图 1：两岸四地 2005-2014 年 GDP 增长率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 WDI 数据库、台湾统计局

第二，两岸四地对世界的出口贸易总额迅速扩张。2001 年，两岸四地对世界出口贸易之和占世界出口贸易总额的 9.45%，2005 年上升到 11.94%，2015 年更是达到 18.64%，与 2001 年相比提高了 9.19 个百分点。两岸四地贸易在全球贸易地位的上升，主要得益于大陆、香港、台湾占世界出口比重的提高，尤其是大陆占世界贸易的比重从 2001 年 4.35% 上升到 2015 年的 13.80%，同年出口贸易额更是高达 22749.49 亿美元，而澳门却仅为 13.39 亿美元，差距悬殊。

（二）两岸四地内部贸易关系密切

1. 内部出口贸易额总量大，稳步增长

两岸四地的内部出口贸易总额从 1996 年的 1372.48 亿美元，上升到 2015 年的 7837.75 亿美元。改革开放之后，两岸四地内部贸易总体呈稳步增长态势，进入 21 世纪后，两岸四地之间的内部出口贸易越发大幅上升。然而受金融危机影响，两岸四地的内部贸易在 2009 年发生 V 型反转，由 2008 年的 5365.96 亿美元，下降到 2009 年的 4742.86 亿美元，在 2010 年后，其值又迅速回升，反弹至 5876.12 亿美元。

总体看来，除了 2008 年受到金融危机的冲击，以致 2009 年有所下降之外，两岸四地的内部出口贸易总额中数值不断攀升，两岸四地的贸易关系从总量上来看，日益密切。可是从内部贸易占出口贸易的比重来看，却有所下降，从 1996 年占比 30% 下降到 2015 年 26%。可见，两岸四地还有待加强贸易合作。

2. 内部贸易关系紧密度参差不齐，大陆和香港占支配地位

从两岸四地 1996-2015 年两两的贸易总额数据，我们可以得到，总体来看，大陆和香港之间的贸易关系最为密切，在两岸四地的贸易总额中，发挥了主力军的作用，两者的贸易总额以 2008 年为界点，之前稳步上升之后波动上升，2015 年内部贸易额跃至 6175.26 亿美元，位居首位；其次是大陆和台湾的贸易一直保持平稳增长，2015 年两地的贸易总额达到 1154.14

亿美元；而香港和台湾的贸易总额为 395.09 亿美元。

两岸四地的贸易关系有紧有松，存在着非对称性。澳门在四地的贸易关系中，似乎被排除在外，与其他三个地区的贸易关系较为松散。2015 年台湾和澳门之间的双边贸易额仅 1.50 亿美元，其中台湾向澳门出口 1.43 亿美元，从澳门进口 0.07 亿美元。同时澳门和大陆之间的双边贸易也只有 28.21 亿美元，其中，大陆向澳门出口 27.08 亿美元，从澳门进口 1.12 亿美元，贸易联系非常不紧密。

此外，在两岸四地的内部贸易关系网络中，大陆和香港占据了支配性的地位且两者不相上下。从出口的角度衡量，2015 年大陆出口占比 48.88%，香港出口占比 37.02%。从进口的角度衡量大陆占比 45.25%，香港占比 47.62%。在其他三个区域中，唯有台湾和大陆的贸易取得 270.28 亿美元的贸易顺差，香港和澳门均对大陆是贸易逆差，逆差金额分别为 510.56 亿美元和 44.29 亿美元。

（三）内外部出口贸易商品结构比较一致

两岸四地的内部贸易商品结构和外部贸易商品结构比较一致，以 2012 年数据为例，从出口商品的结构来看（见表 1），在前 10 位的出口商品中，相同与不同的商品平分秋色，都是 5 类。

对于内部出口和外部出口相同的 5 类商品，即 39（塑料制品）、61（针织类）、84（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85（电机、电气、音像设备）、90（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其中 61、84、39 这三类商品主要以外部市场为主，在外部市场占比分别为 93.35%、75.72%、70.09%。而 85、90 这两类内部市场和外部市场几乎各占一半。

对于内部出口和外部出口不同的 5 类商品情况。在内部市场不同的 5 类商品中，分别有 71（珠宝、贵金属）、27（矿物燃料）、89（船舶及浮动结构体）、29（有机化学品）、72（钢铁）。其中珠宝、贵金属占比达 73.6%，其次是 89 类占比为 25.56%，27 类占比为 21.70%，发现 89、27 这两类商品约 3/4 出口到外部市场。而 71、61 这两类商品的占比为 13.38% 和 6.65% 同样也主要以外部出口为主。对于 5 类外部市场出口的商品，由表 1 可以看出外部出口占比在 94%-98% 之间，对两岸四地间的内部贸易影响不大，是可以回避的贸易领域。

综上，在这 15 类商品中，共有 8 类主要是以外部出口为主，2 类商品内部和外部各占近一半。只有 2 类是以内部出口为主。可见，两岸四地在和世界进行贸易的同时，还需加强彼此之间的贸易往来。

表 1：2012 年两岸四地内部贸易和外部贸易的前十位商品以及出口金额所占的比重

商品类别	内部出口		外部出口	
	出口金额(亿美元)	占四个区域该类商品出口总额的比重	出口金额(亿美元)	占四个区域该类商品的出口总额的比重
85 - 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	3, 394.33	42.29	4, 631.29	57.71
84 - 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零件	1, 153.29	24.28	3, 597.56	75.72

90 - 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其零附件	522.34	46.53	600.34	53.47
39 - 塑料及其制品	272.06	29.91	637.60	70.09
61 - 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65.81	6.65	923.25	93.35
71 - 珠宝、贵金属及其制品；仿首饰；硬币	934.77	73.6		
27 -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产品；沥青等	116.72	21.7		
89 - 船舶及浮动结构体	101.70	25.56		
29 - 有机化学品	100.16	18.82		
72 - 钢铁	66.14	13.38		
94 - 家具；寝具等；灯具；活动房			784.48	97.13
62 - 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677.18	94.7
87 - 车辆及其零附件，但铁道车辆除外			637.27	95.86
73 - 钢铁制品			615.42	94.99
64 - 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			498.51	95.27

三、两岸四地高贸易潜力商品分析

（一）衡量方法

为初步区分两岸四地商品贸易优势产品和劣势产品，搜寻高贸易潜力商品，本文拟采用赖平耀，武敬云（2012）提出的对称性相对贸易优势指数（RSTA）衡量贸易潜力，其定义为对称性显性比较优势指数和对称性显性比较劣势指数之差，计算公式如下：

$$RSTA_{ak} = RSCA_{ak} - RSMA_{ak} \quad (1)$$

式（1）中RSCA是1998年（Laursen）提出来的对称性显性比较优势指数。 $RSCA_{ak}$ 取值在[-1, 1]之间，以0为界，越接近1，表示k国（地区）a商品出口比较优势越明显，利于出口；越接近-1表示越没有比较优势。同理，以0为界，对称性显性比较劣势指数 $RSMA_{ak}$ ，越靠近1表示k国（地区）a商品出口比较劣势即进口比较优势越明显；越靠近-1进口优势越不明显。所以对称性相对贸易优势指数 $RSTA_{ak}$ 的理论值域为[-2, 2]，大于0表示有贸易竞争力，存在贸易潜力，小于0表示没有贸易竞争力，贸易潜力不大。

（二）测算结果及分析

我们使用联合国国际贸易中心ITC货物贸易数据库，按照HS1992年的2位HS编码计算了两岸四地的对称性相对贸易优势指数，并对贸易指数进行升序排序，在升序排序中，大于0的商品，称为优势出口商品，小于0的商品，称为劣势出口商品。从计算中可以看出，两岸四地具有竞争力的商品主要是初级产品和劳动力高密度的产成品。通过对两岸四地优势和劣势商品的配对得到表2即两岸四地具有高贸易潜力的出口商品类别，包括饲养动物及其产品，水产加工品，纺织品，皮革、生皮及其制品，陶瓷产品，烟草制品，纸及纸制品，有色金属及其制品，家具及配件，专用设备，文教体育用品，木材及木、草制品等。可以发现大陆和香港的初级产品出口，大陆劳动力密集型的制成品，例如纺织、机织物，陶器用品、家具寝具类出口，香港的铜、镍、锌、木浆纸板等出口，澳门的木浆、生皮出口，台湾的动

物制品、以及玩具、家具等出口，将从中受益。

同时，两岸四地的出口产品有高度的相似性，像大陆、香港、台湾均在玩具、家具方面都有出口优势，而仅澳门在这类商品上处于劣势。从产业范围来看，大陆和香港将从出口贸易获益较多，有 10 个左右的产业出口将会迎来发展机遇，中国大陆以制造业见长，物产丰富，而香港收益较多的原因可能是香港是个贸易港口，转口贸易比较发达。台湾澳门受益较少，台湾只有 6 类、澳门只有 3 类，将从四地的贸易中受益。

表 2 : 2001-2012 两岸四地具有贸易潜力的商品类别

2001-2012	大陆	香港	澳门	台湾
		01 - 活动物	57 - 地毯及纺织材料的其他铺地制品	69 - 陶瓷产品
大陆		16 - 肉、鱼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制品	68 - 矿物材料的制品	86 - 铁道车辆；轨道装置；信号设备
		86 - 铁道车辆；轨道装置；信号设备	69 - 陶瓷产品	
	41 -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94 - 家具；寝具等；灯具；活动房	
	47 - 木浆等纤维状纤维素浆；废纸及纸板		14 - 编结用植物材料；其他植物产品	24 - 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香港	74 - 铜及其制品		42 - 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	47 - 木浆等纤维状纤维素浆；废纸及纸板
	75 - 镍及其制品		48 - 纸及纸板；纸浆、纸或纸板制品	75 - 镍及其制品
	79 - 锌及其制品		94 - 家具；寝具等；灯具；活动房	79 - 锌及其制品
	80 - 锡及其制品		95 - 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	
	41 -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47 - 木浆等纤维状纤维素浆；废纸及纸板
澳门	47 - 木浆等纤维状纤维素浆；废纸及纸板			
	74 - 铜及其制品			
	41 -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03 - 鱼类，甲壳类动物，软体动物，水生无脊椎动物	95 - 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	
台湾		16 - 肉、鱼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制品	73 - 钢铁制品	
			94 - 家具；寝具等；灯具；活动房	

注：此表根据优势产业和劣势产业配对得到，横标目为出口国，纵标目为进口国

四、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的广度与深度分析

前文已对两岸四地中的优势商品和劣势商品做出了判别，搜寻出高贸易潜力商品。为进一步分析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下文将运用两个指标：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结合 ITC 货物贸易库提供的 2 位 HS 编码的产品贸易数据，从商品贸易的竞

争性和互补性两个方面来探讨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关系的广度与深度。

(一) 两岸四地商品贸易竞争的广度与深度分析

两岸四地商品贸易竞争的广度体现在竞争性商品贸易种类的多少,越多说明竞争范围越广,反之越窄;贸易竞争的深度体现在商品贸易价值的大小,此处可采用赖平耀,武敬云(2012)构造的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STCIM)来衡量。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大于0且越接近1说明二者商品竞争性越强,竞争程度越激烈,反之越舒缓。计算公式如下:

$$STCIM_{abk} = RSCA_{ak} \times RSCA_{bk} \quad (2)$$

式(2)中当 $RSCA_{ak} > 0$ 且 $RSCA_{bk} > 0$ 时, $STCIM_{abk} > 0$,即ab两国(地区)同类k产品都具有出口比较优势,说明ab两国(地区)存在竞争关系。此时表明该类商品的贸易竞争性强,从而贸易互补性不大。

大陆和香港以及大陆和台湾之间,不论是竞争商品的种类还是商品指数的平均值都是两两贸易竞争关系中居于前列的。由表3,竞争商品的种类分别为19种、16种,对应的指数平均值分别为0.29、0.26,数值相对较大,存在竞争关系。而且,大陆在排名前五类商品中60和58均与香港、台湾存在较强竞争关系。其次是大陆和澳门(8种)、香港和台湾(7种)、香港和澳门(9种)尽管贸易竞争性商品种类相对较少,但是排名前五类商品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的平均值分别达0.35、0.21、0.31,除香港和台湾的0.21相对较弱外,其余的相对较高。最后反观澳门和台湾,贸易竞争商品仅3种,排名前五类商品对称性贸易竞争性指数的平均值也只有0.18。澳门和香港之间的贸易竞争无论在广度还是深度上都较小,商品竞争性不强,存在商品挖掘的空间。再者,综合来看,两两之间的对称性竞争性指数都在0.5以下(除了香港和澳门出口的95类商品为0.53),说明各地间总体竞争程度并不高,合作空间广泛。

表3:2012年两岸四地存在竞争关系的商品

竞争关系	商品种类	排名前五类商品及指数	前五类商品指数平均值	贸易关系描述
大陆和香港出口竞争商品	19	95(0.36) 42(0.32) 60(0.27) 67(0.26) 58(0.25)	0.29	大陆和香港在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针织物及钩编织物、加工羽毛及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刺绣品等存在着竞争
大陆和澳门出口竞争商品	8	91(0.45) 4(0.44) 61(0.35) 62(0.33) 64(0.21)	0.35	大陆和澳门在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存在着较强竞争
大陆和台湾出口竞争商品	16	60(0.35) 54(0.30) 58(0.27) 59(0.23) 55(0.17)	0.26	大陆和台湾在针织物及钩编织物、化学纤维长丝、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刺绣品等、浸、包或层压织物;工业用纺织制品、化学纤维短纤上存在着较强的竞争关系

香港和台湾 出口竞争商 品	7	60(0.33) 85(0.28)) 58(0.24) 95(0.12) 41(0.07)	0.21	香港和台湾在针织物及钩编织物、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刺绣品等、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存在着竞争关系
香港和澳门 出口竞争商 品	9	95(0.53) 42(0.44) 62(0.21) 61(0.20) 85(0.18)	0.31	香港和澳门在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针织或钩编服装及衣着附件、电机、电气、音像设备零附件上，竞争性较高
澳门和台湾 出口竞争商 品	3	60(0.22) 85(0.17) 95(0.15)	0.18	澳门和台湾在针织物及钩编织物、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存在着一定的竞争关系

数据来源：联合国国际贸易中心（ITC），货物贸易库，其中用了2位HS编码的按产品分类的数据

（二）两岸四地商品贸易互补的广度与深度分析

两岸四地商品贸易互补的广度指的是互补性商品的种类，种类越多，说明贸易合作范围越广，反之越窄；贸易互补的深度体现在互补商品贸易价值的大小，赖平耀，武敬云（2012）构造的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STIC）能对此很好的衡量，具备一定的合理性。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大于0且越接近1说明二者互补性越强，互补商品贴合度越好，合作越深入，潜力越大，反之互补程度不强。计算公式如下：

$$STIC_{abk} = RSCA_{ak} \times RSMA_{bk} \quad (3)$$

式（3）中当 $RSCA_{ak} > 0$ 且 $RSMA_{bk} > 0$ 时， $STIC_{abk} > 0$ ，即a国（地区）在k商品出口存在比较优势，b国（地区）存在比较劣势，ab两国（地区）通过贸易将a国（地区）产品出口b国（地区），此时该类商品的贸易互补性强，从而贸易潜力巨大。

两岸四地的贸易互补关系呈现出对称性互补和非对称性互补两种形态。对称性互补从两个方面来衡量：广度上商品数量相近，加之深度上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大小相近为对称性，大则互补性强，小则互补性弱。同样，非对称性互补体现在商品数量悬殊或者对称性互补性指数大小差值较大，体现的是商品双边贸易互补程度的差异。

从商品数目看，表4中大陆和台湾，澳门和香港，台湾和香港以及澳门和台湾之间的双向贸易互补商品种类差距不大，其中，大陆出口台湾的互补品5类，台湾出口大陆的互补品10类，澳门出口香港的互补品8类，香港出口澳门的互补品6类，香港出口台湾的互补品4类，台湾出口香港的互补品7类，澳门出口台湾的互补品1类，台湾出口澳门的互补品4类。而大陆和香港、大陆和澳门，则呈现出显著的非对称性，大陆向香港、澳门两地出口的商品种类，分别达19类和14类，多于香港和澳门向大陆出口商品的7类和2类。

从贸易互补的深度来看，表4中香港和澳门之间的贸易互补关系高度对称，两者的互补指数均为0.24；大陆与澳门之间的互补关系也较对称，出口互补指数分别为0.29、0.21；台湾和大陆以及台湾和澳门的互补关系也是对称的，虽然台湾和大陆的互补指数仅为0.09和0.08，台湾和澳门两者的互补指数仅为0.05和0.07。而大陆与香港、香港与台湾的贸易

互补关系则显著不对称，其对应的两个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差值均在 0.13 以上，其中香港和大陆的两个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差值达到了 0.16，而香港和台湾的两个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差值也达到了 0.14。

表 4：2012 年两岸四地存在互补关系的商品

互补关系	商品种类	排名前五类商品及指数	前五类商品指数平均值	贸易关系描述
大陆出口香港的互补商品	19	43(0.31) 42(0.28) 95(0.28) 60(0.26) 67(0.21)	0.27	大陆向香港出口毛皮、人造毛皮及其制品、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和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附件针织物及钩编织物、加工羽毛及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互补性较高，从而出口潜力较大
香港出口大陆的互补商品	7	41(0.19) 52(0.15) 85(0.14) 51(0.05) 43(0.04)	0.11	香港向大陆出口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棉花、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羊毛等动物毛；马毛纱线及其机织物、毛皮、人造毛皮及其制品，互补程度不高
大陆出口澳门的互补商品	14	42(0.50) 95(0.35) 64(0.29) 62(0.18) 61(0.12)	0.29	大陆向澳门出口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其贸易潜力较大
澳门出口大陆的互补商品	2	99(0.36) 85(0.24)	0.21	澳门向大陆出口未分类品和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这两类，虽然互补商品少，但是互补性有点强
大陆出口台湾的互补商品	5	70(0.13) 05(0.12) 81(0.09) 85(0.08) 90(0.01)	0.08	大陆向台湾出口玻璃及其制品、其他动物产品、其他贱金属、金属陶瓷及其制品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零附件，但是互补度不高
台湾出口大陆的互补商品	10	90(0.14) 85(0.12) 74(0.07) 41(0.06) 39(0.04)	0.09	台湾向大陆出口台湾向大陆出口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零附件、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铜及其制品、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塑料及其制品，但是互补性弱
香港出口澳门的互补商品	6	42(0.51) 71(0.39) 62(0.12) 64(0.12) 61(0.07)	0.24	香港向澳门出口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珠宝、贵金属及制品；仿首饰；硬币、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存在竞争
澳门出口香港的互补商品	8	95(0.40) 42(0.38) 85(0.17) 60(0.16) 61(0.10)	0.24	澳门向香港出口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针织物及钩编织物、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互补性比较强

香港出口台湾的互补商品	4	85(0.13) 70(0.01) 41(0.009) 90(0.006)	0.04	香港向台湾出口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玻璃及其制品、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其零附件，但是互补性弱
台湾出口香港的互补商品	7	60(0.32) 85(0.26) 58(0.15) 95(0.09) 41(0.08)	0.18	台湾向香港出口针织物及钩编织物、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刺绣品等、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互补性较强
澳门出口台湾的互补商品	1	85(0.07)	0.07	澳门向台湾出口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互补性弱
台湾出口澳门的互补商品	4	95(0.12) 58(0.03) 03(0.03) 85(0.01)	0.05	台湾向澳门出口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刺绣品等、鱼类，甲壳类动物，软体动物，水生无脊椎动物、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但是互补性很弱

数据来源：联合国国际贸易中心（ITC），货物贸易库，其中用了2位HS编码的按产品分类的数据

五、深化两岸四地商品贸易合作的对策建议

实证研究表明两岸四地之间商品贸易竞争和互补的广度与深度各不相同。大陆和香港以及大陆和台湾之间，存在贸易竞争关系的商品不仅种类多，而且竞争度广；而澳门与香港，澳门与大陆虽在贸易广度上较之欠缺，但竞争程度相对也很激烈。同时，两岸四地相互之间存在互补关系，呈现出对称性互补和非对称性互补两种形态。基于以上结论，本文提出以下政策建议：

第一，建立两岸四地的贸易协调机制，实现均衡化发展。尽管两岸四地内部贸易规模不断扩大，然而地区间发展不平衡，香港和大陆在四地内部贸易中占支配地位，澳门与其余三地贸易关系松散，而且香港、澳门对大陆长期保持巨额的贸易逆差，同时大陆和台湾之间存在的政治冲突，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两岸贸易发展。基于深化商品贸易广度与深度合作的需要，两岸四地应加强内部沟通，让澳门更多地参与到贸易交往中来，努力缩小地区间贸易逆差现象，协调发展。

第二，继续加强两岸四地内部贸易前十大出口商品的合作，深入挖掘两岸四地的高贸易潜力商品。充分发挥两岸四地的贸易优势，扩大贸易规模。两岸四地由于要素禀赋不同，各自还是存在比较优势和比较劣势的商品。大陆在初级产品和劳动力密集型的制成品，像纺织、机织物，陶器用品、寝具类出口方面有明显优势；香港在铜、镍、锌、木浆纸板等具有优势，澳门的木浆、生皮，台湾的动物制品都是其出口优势品。况且大陆、香港、台湾均在玩具、家具方面都有出口优势。

第三，追求梯度竞争，寻找新的贸易增长点。两岸四地存在贸易竞争关系，大陆和香港以及大陆和台湾之间，主要是玩具、皮革制品、纺织品等商品的竞争，而且竞争度广；而澳

门与香港，澳门与大陆相互往来的商品少，但竞争程度相对也较激烈。因此，大陆、香港、澳门应加强技术创新，增加产品的附加值，避免出口商品的高度相似化，追求梯度竞争，寻找新的贸易增长点。

第四，发挥互补优势。两岸四地相互之间存在互补关系，通过计算对称性贸易互补性指数，发现大陆和台湾，澳门和香港，台湾和香港以及澳门和台湾之间的双向贸易互补商品种类差距不大且双向互补具有对称性，而大陆和香港与澳门之间虽然不对称，但是香港和澳门有很多商品都要从中国大陆进口，存在着互补性。

现阶段，两岸四地最重要的是巩固各自的优势，在更广泛的领域发挥商品贸易的互补性，使得各地能从经贸合作中受益，以合作消除存在的争端。同时应该建立更有效的合作机制，使各区域能够更好地发挥比较优势，促进资源在更大范围内、更深层次的优化配置。

参考文献

- [1]成蓉，程惠芳. 2011. 中印贸易关系：竞争或互补——基于商品贸易与服务贸易的全视角分析[J]. 国际贸易问题(6)：85-94.
- [2]吕宏芬，俞涔. 2012. 中国与巴西双边贸易的竞争性与互补性研究[J]. 国际贸易问题(2)：56-64.
- [3]赖平耀，武敬云. 2012. “金砖国家”经贸合作面临的机遇和挑战[J]. 统计研究(2)：21-27.
- [4]孙致陆，李先德. 2013. 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中国与印度农产品贸易发展研究——基于贸易互补性、竞争性和增长潜力的实证分析[J]. 国际贸易问题(12)：68-78.
- [5]江丽，高志刚. 2014. 中国与中亚五国商品贸易发展的比较研究[J]. 亚太经济(6)：91-96.
- [6]汪文卿，刘晓锋. 2014. 中国与挪威双边经贸关系发展潜力分析[J]. 国际经贸探索(11)：66-80.
- [7]谢建国，杨海燕. 2015. 互补还是替代——中美贸易竞争关系的测度与分析[J]. 国际贸易问题(11)：62-72.
- [8]黄庆波，赵忠秀. 2009. 两岸四地贸易关系的依存性、互补性和因果性研究[J]. 财贸经济(7)：82-87.
- [9]张应武，李世杰，朱亭瑜. 2015. CEPA 促进了中国内地对香港的货物贸易吗?[J]. 经济与管理研究(6)：16-21.
- [10]单玉丽. 2012. 两岸四地经济合作制度化与推进策略[J]. 亚太经济(4)：124-129.
- [11]王媛媛. 2011. 论两岸四地经济一体化及中华经济区的构建[J]. 亚太经济(4)：114-120.
- [12] Balassa, B. . 1965.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Revealed Comparative Advantage. The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Social Studies, Vol.33 : 99-123.
- [13]Keld L. 1998. Revealed Comparative Advantage and the Alternatives as Measures of International Specialisation. DRUID Working Papers, NO.30 : 1-13.

[14]Deardorff. 1980. The General Validity of the law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 Vol.88 : 941-957.

[15]Scott ,L ,Vollrath ,T. 1992. Global Competitive Advantages and Overall Bilateral Complementarity in Agriculture : A Statistical Review. Washing,D.C.:U.S. Depr of Agriculture, Economic Research Service.

The Study about the Width and Depth of the Commodity Trade Relations among the Cross Straits Four Places

YU Xulan, LI Hongyan

(College of Finance and Statistics , Hunan University in Changsha , 410079)

Abstract: The paper intends to explore width and depth of the commodity trade relations among the cross straits four places. First applying Relative Symmetric Trade Advantage Index to determine the high trading potential goods among the four regions. Then respectively using Symmetry Trade Competition Index and Symmetric Trade Complementarity Index analyzes the width and depth of the competition and complementarity between any two regions within the cross straits four places. Finding the width and depth of commodity trade are not identical. We suggest to consolidate their advantages, develop commodity trade complementarity, and establish an effective cooperation mechanism to eliminate disputes.

Key words: the cross straits four places; Relative Symmetric Trade Advantage Index; Symmetry Trade Competition Index; Symmetric Trade Complementarity Index

作者简介：

喻旭兰（1973-），女，湖南衡山人，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世界经济、国际区域金融合作

基金项目：本研究受到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13YJA790144）“ECFA 框架下海峡两岸金融合作机制研究”的资助。

通讯地址：（410079）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石佳冲109号湖南大学北校区金融与统计学院

电话：13637474799

电子邮箱：yuxulan@hnu.edu.cn

李红艳（1993-），女，湖南邵阳人，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金融分析与管理。

电子邮箱：674362987@qq.com

